附件4

高层次人才引进单位简介

1.内蒙古大学

内蒙古大学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首府呼和浩特市，距北京400余公里，乘坐高铁两个半小时即可到达。学校成立于1957年，1997年被批准为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院校，2017年入选国家一流学科建设高校，2018年成为教育部和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合建高校，2022年入选国家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

人才引进政策：

（一）“骏马计划”岗位高层次人才招聘条件及基本待遇。设A类（A1、A2、A3）岗位和B类（B1、B2）岗位。妥善安排配偶工作，子女直接入学内蒙古大学附属中学、附属小学。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 | **年薪待遇** | **住房补贴** | **科研启动经费** | **入选条件** |
| **A1岗** | 260万元 | 面议 | 1亿元（所属团队科研及实验室建设经费） | 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人文社科领域的一级教授 |
| **A2岗** | 100-130万元 | 200万元 | 900万元（实验类理工科）  300万元（非实验类理工科、人文社科） | 国家级领军人才、海外一流大学或科研机构的教授 |
| **A3岗** | 80万元 | 130万元 | 420万元（实验类理工科）  140万元（非实验类理工科、人文社科） | 国家级青年人才或具有3-5年内成长为国家级青年人才潜质的优秀拔尖人才 |
| **B1岗** | 40万元 | 110万元 | 220万元（实验类理工科）  70万元（非实验类理工科、人文社科） | 具有博士、博士后经历，在顶级/权威学术期刊上发表系列研究成果 |
| **B2岗** | 30万元 | 110万元 | 120万元（实验类理工科）  60万元（非实验类理工科、人文社科） | 具有博士、博士后经历，在顶级/权威学术期刊上发表研究成果 |

（二）青年学术人才基本待遇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 | **年薪待遇** | **住房补贴** | **科研启动金** | **晋升通道** |
| **青年学术人才** | 约12万元 | 30万元 | 25万（实验类理工科）  15万（非实验类理工科、人文社科） | 入职三年内可申请考核，业绩优秀的，晋升副教授并选聘“骏马计划”B2岗 |

2.内蒙古师范大学

内蒙古师范大学是新中国成立后党和国家在边疆民族地区最早建立的高等学校，自治区重点大学，国家“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支持院校，教育部“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等学校计划”学校。学校下设26个教学机构，3个合作办学学院，4所附属学校，现有98个本科专业,涵盖10大学科门类，拥有博士学位授予权一级学科8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1个，硕士学位授予权一级学科27个，硕士专业学位11种。拥有省部级科研平台53个。现有教职工2124人，有博士生导师99人、硕士生导师1014人，有国家黄大年式教学团队1个，国家级教学名师1人，自治区级教学名师23人，“长江学者”特聘教授、“百千万人才工程”等具有国家级人才称号8人，具有自治区级人才称号和团队280余个。学校坚持开放办学，与蒙古、俄罗斯、日本、美国等20几个国家及80余个国内知名院校、科研机构、企事业单位、地方政府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学校先后聘请包括7位两院院士和5位学部委员在内的近500位国内外著名专家学者任学校学术顾问、客座教授和兼职教授。建校70多年以来，学校秉承“献身、求实、团结、奋进”的校训，已培养输送各类毕业生28万余人。

人才引进政策：高层次人才引进设A类（A1、A2、A3、A4、A5）岗位和B类（B1、B 2、B 3）岗位，其中 A类岗位实行年薪制，B类岗位实行非年薪制(原则上年龄不超过40岁)。

A类岗位待遇：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 | **税前年薪（万元）** | **安家费（万元、含税）** | **科研启动费（万元）** | |
| **人文** | **自然** |
| A1 | 200-260 | 300 | 协商 | |
| A2 | 120-150 | 200 |
| A3 | 80 | 100 |
| A4 | 50 | 80 | 60 | 80-120 |
| A5 | 30 | 60 | 40 | 60-100 |

B类岗位待遇：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 | **工资待遇** | **安家费（万元、含税）** | **科研启动费（万元）** | |
| **人文** | **自然** |
| B1 | 校内同等人员待遇 | 50 | 20 | 30 |
| B2 | 30 | 15 | 20 |
| B3 | 10 | 10 | 10 |

3.内蒙古农业大学

内蒙古农业大学是一所以农林为主，以草原畜牧业为特色，具有农、工、理、经、管、文、法、艺等8个学科门类的多科性大学，具备培养高职高专、学士、硕士及博士的完整高等教育体系。2001年成为国家西部大开发“一省一校”重点支持建设的大学，2012年成为国家林业局（现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和自治区人民政府“省部共建”高校，2013年进入国家“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支持院校行列。

人才引进政策：内蒙古农业大学全面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育计划”和“优秀博士人才引进计划“，分两个类型九个层次构建人才队伍。设计了优秀博士人才评价体系，采用“学历背景+业绩成果+专家评议”的综合量化评价方式，对高层次人才和优秀博士人才进行分类评价，不断完善高层次人才队伍选拔、培养和激励机制，加大对学术带头人和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的培养力度，着力引进急需的优秀人才，全面推进人才强校战略实施。根据评价层次兑现相关待遇，高层次人才实行年薪制，提供科研启动费及安家费，校内聘任教授或副教授相应岗位，根据学校“双一流”建设及用人单位学科建设需要，编入学校相关的科研创新团队；根据相关规定和实际需要，在校内安排配偶工作，安排子女进入我校幼儿园、附属中学（含小学部）。

4.内蒙古工业大学

内蒙古工业大学坐落在呼和浩特市，是一所以工为主，工、理、文、经、法、管、农、艺术相结合，具有博士、硕士、学士完整人才培养体系的特色鲜明的多科性大学。

学校工程学科进入ESI全球前1%。现有力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化学工程与技术、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建筑学等5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化学工程与技术、材料科学与工程2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2个院士专家工作站，有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25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15个。

人才引进政策：为深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学校常年大力引进各类高层次人才，为引进人才提供事业编制且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

1.聘任岗位：校聘教授、校聘副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2.专业技术职务：直评教授/副教授。

3.薪酬待遇：可实行年薪制，同时享受学校绩效奖励，首聘期年薪35万起，上不封顶。

4.安家费及人才奖励20-40万元。

5.科研启动支持10-300万元。

6.学校帮助、协调解决引进人才的子女就读初中、小学、幼儿园问题。配偶具有研究生学历及硕士以上学位的，根据专业及岗位需求，可以校聘等方式安排工作。

对于高端和急需紧缺人才，学校将按照“一人一议，一事一议”方式，提供“校长专项人才奖”及其他扶持政策。

5.内蒙古科技大学

内蒙古科技大学坐落在首批全国文明城市、美丽的草原钢城—包头市。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学校全力打造一支品德高尚、学风严谨、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高层次人才队伍，努力建设“区域一流、国内知名、国际有特色的高水平应用研究型大学”。2023年，学校制定出台了《内蒙古科技大学高层次人才引进“科炬计划”实施办法（试行）》，发出人才集聚最强音，大力引进已取得重大成果业绩、具有突出能力的学术领军人才、学科带头人，学术骨干，以及具有良好发展潜力的优秀博士、博士后。

人才引进政策：

（一）引进标准及待遇见《内蒙古科技大学高层次人才引进"科炬计划"实施办法（试行）》。其中，学术领军人才、学科带头人待遇面议。

（二）优秀博士、博士后引进待遇

1. 提供安家费及购房补贴35-60万元；符合可申请包头市租房补贴，博士1900元/月以上；有偿居住学校周转房。

2.提供科研支持经费15-80万元，其中，工科不低于30万元。符合《内蒙古自治区人才引进和流动实施办法》规定的人才，享受自治区的科研经费支持10-30万元。

3.博士后、博士聘为专技五级-七级岗位（副教授）。

4.解决子女入园入学。

5.刚性引进人才享受内蒙古自治区相关政策规定的特岗补贴（博导1000元/月、教授400元/月、博士后400元/月、博士300元/月）。

6.内蒙古民族大学

内蒙古民族大学始建于1958年，2000年由原内蒙古民族师范学院、内蒙古蒙医学院、哲里木畜牧学院合并组建而成，是内蒙古自治区重点建设高校，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共建高校。学校现有教职工1975人，专任教师1291人，高级职称教师706人，博士学位教师582人。学校学科涵盖11个学科门类，开设本科专业79个，现有省部级以上科研平台46个，拥有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7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13个，有6个版本的学报在国内外公开发行。

人才引进政策：学校高层次人才依据人才类别分九个层次，第一层次至第七层次重点引进国家级和自治区级一流学科、一流专业、自治区重点建设专业等学科、教学所需的高端人才，待遇采取“一事一议，一人一议”,提供200-50万元生活补贴和500-25万元科研启动经费；第八层次至第九层次主要面向国内外重点院校、重点专业科研业绩突出的优秀青年学术骨干以及各学科发展需要的优秀博士，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提供35-20万元生活补贴和30-10万元科研启动经费，同时根据工作需要提供必要的办公用房、实验室及实验设备等条件，享受通辽市过渡性住房，为子女入学提供便利条件；学校实施柔性引进计划，重点引进两院院士、“长江学者”“国家杰青”等高端人才，待遇采取“一人一议”。

7.内蒙古医科大学

内蒙古医科大学坐落于内蒙古自治区首府呼和浩特市，是一所以医学为主，集理学、管理学、工学、文学、法学于一体的多科性高等医药院校。2018年，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成为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学校现有金山校区、新华校区、锡林校区三个教学园区，总占地面积123180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30467平方米。学校设有17个教学单位，有9所附属医院，12所临床医学院。在区内外设有实践教学基地117个。其中，医学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86个、非医学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31个。

引进人才政策：

（一）“至臻”人才计划（分五个层次）

1.编制：符合入编条件的纳入事业单位编制管理；

2.合同年薪制：第一、二层次面议，第三至第五层次提供税前年薪50—160万元；生活补贴50-160万元；

3.科研启动经费额度：自然科学项目150-800万元，社会科学项目50-250万元；

4.在首个聘期内提供周转房或租房补贴。

5.夫妻两地分居的，若配偶符合自治区及学校调动条件，学校协助办理工作调动有关事宜；

6.协助落实自治区关于引进人才子女入学方面的待遇。

(二)“致知”人才计划（分五个层次）

1.编制：符合入编条件的纳入事业单位编制管理；

2.薪酬：第一层次享受税前年薪30-50万元，第二至第五层次兑现所聘岗位工资；生活补贴10-50万元；

3.科研启动经费额度：自然科学项目10-100万元，社会科学项目3-30万元；

4.夫妻两地分居的，若配偶符合自治区及学校调动条件，学校协助办理工作调动有关事宜；

5.协助落实自治区关于引进人才子女入学方面的待遇。

8.内蒙古财经大学

内蒙古财经大学是内蒙古自治区唯一一所财经类高等院校。经过60余年的建设与发展，现已成为一所以本科教育为主、同时承担研究生培养任务，以经济学和管理学为主，理学、法学、工学、文学融合发展，具有鲜明办学特色的财经类高校。现有在校生约23000人，教职工约1500人，设有6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2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开设53个本科招生专业，现有1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经济管理实验实训中心），有“祖国北疆资源利用与环境保护协同发展”院士工作站、经济数据分析与挖掘自治区重点实验室、中蒙俄经济走廊协同创新中心（高端智库）等15个省级科研平台，13个自治区级学术创新团队。

人才引进政策：内蒙古财经大学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把人才工作摆在重要位置，构建更加开放、灵活、高效的人才创新创业环境，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和管理工作，本着“德才兼备、统筹兼顾、择优引进、合约管理”的基本原则，引进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严谨的教学科研态度，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修养、高尚的敬业精神的高层次人才。内蒙古财经大学引进人才共分“领军人才、学科带头人、学术带头人、青年拔尖人才、青年骨干人才、重点培养人才、优秀博士、其他博士”等八个层次，2023年度拟引进45名高层次人才，聘任至相应层次，兑现薪酬为15万元/年—100万元/年，并给予15-120万安家费和5-60万科研启动经费支持，特殊紧缺人才引进启动“一事一议”程序落实薪酬、安家费、科研启动金等待遇。

9.呼和浩特民族学院

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是内蒙古自治区直属本科院校，位于呼和浩特市。学校成立于1953年，自治区重点建设院校、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国家民委共建高校。现有在校生9952人、教学单位17个，本科专业42个，涉及教育学、艺术学、理学、工学、文学、管理学、经济学、法学等8个学科门类。目前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个、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1个、拥有省部级科研平台17个。

人才引进政策：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实施“人才兴校”工程和“卓越教师”岗位实施办法，从六个层次构建人才梯队建设，开辟职称评聘“绿色通道”，对引进人员提供安家费20-140万元、年薪50---100万元、科研经费5-100万元，提供2年过渡期住房补贴，对于科研成果突出博士实施“一人一议”政策，解决引进人才住房、子女教育、配偶安置，营造 “近悦远来”人才生态，形成引才聚才“强磁场”。

10.内蒙古艺术学院

内蒙古艺术学院位于美丽青城呼和浩特市，是全国八所综合性普通本科高等艺术院校之一。1994年开始招收本科生，2004年培养硕士研究生。2021年获批自治区“十四五”时期博士学位授予权建设单位，2023年入选自治区“一流学科”建设高校。

学校有新华、云谷2个校区，有10个教学单位，学科专业设置以艺术学门类为主，有3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和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25个本科专业。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7个，国家级特色专业1个。

人才引进政策：学校制定了《内蒙古艺术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实施办法》，将人才分为后备人才（A类、B类）、学术骨干、学科带头人、领军人才四个层次，为不同层次的人才提供相应待遇：

1.学术骨干、学科带头人、领军人才提供30-150万元年薪，学术后备人才首个聘期内聘为副教授；

2.提供30-80万元住房补贴；

3.提供5-30万元科研启动金；

4.根据学校发展需求和人才配偶自身条件，依据相关政策安置人才配偶；

5.根据人才需求，协商解决子女入学事宜。

在学校人才政策待遇的基础上，人才如符合国家及自治区有关高层次人才引进政策和待遇的，我校积极为人才申请落实。

11.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党校

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党校是自治区党委重要部门，是自治区培养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的主渠道和重要智库，为自治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近年来，内蒙古党校坚持党校姓党原则，践行“为党育才、为党献策”初心，共培训轮训各类学员五万余人次，获得国家和省级领导批示的决策咨询报告60余篇。内设哲学、经济学、政治学、党史党建、公共管理、民族理论与政策、法学、社会和生态文明等8个教研部，有正教授26名、副教授74名，其中有博士41名。

人才引进政策：

1.执行《内蒙古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内党发﹝2022﹞9号）及《内蒙古自治区人才引进和流动实施办法》（内政发﹝2017﹞77号）有关规定。

2.公开引进的具有博士学位人才，可按当地市场价格优惠30%购买团购房。

12.内蒙古自治区社会科学院

内蒙古自治区社会科学院成立于1979年11月，是自治区党委直属公益一类正厅级事业单位，是我区唯一哲学社会科学综合性研究机构，现有13个研究所，6个职能处室，2个科辅部门，下设14个盟市分院，并建立了中国社会科学院国情调研基地、北疆文化研究中心等20个学术平台和研究载体。主办《内蒙古社会科学》(汉文版)CSSCI、AMI核心期刊与《内蒙古社会科学》(蒙文版)、《中国蒙古学》等核心期刊以及《蒙古学研究年鉴》、《领导参阅》等自治区较有影响力的刊物。展望未来，我院始终坚持“科研立院、人才兴院”导向，不断发挥自治区研究阐释宣传马克思主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高地，哲学社会科学高端学术殿堂和服务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新型智库等重要作用。

人才引进政策：引一流人才，兴社科未来。我院特走进一流高校揽天下英才，计划通过“绿色通道”引进全日制普通高校博士研究生（含博士后）40名。专业方向：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共党史党建学、哲学、经济学、中国语言文学、宗教学、民族学、人类学、历史学、国际政治学、国际贸易学、文献学、法学、公共管理学、社会学、人口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专业。入职后，在科研支持方面，给予项目经费30万元；在职称定岗定级方面，推行特设岗位制度，高定职称等级；在生活待遇方面，协调落实人才公寓及解决子女上学问题等自治区相关人才引进政策。

13.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科学院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科学院是专门从事农牧业科学研究的正厅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有着113年办院历史，是自治区重要的农牧业科技创新高地、农牧业成果转化平台、农牧业经济发展高端智库。设有8个行政处室、15个专业研究所，业务涵盖种植业、养殖业、草原、生态、农畜产品质量安全和农牧业经济等研究领域。

人才引进政策：

（一）青年拔尖人才：具有国内外知名高校或科研院所的博士、博士后经历，或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才。提供150万元-300万元科研经费支持，10-20万元的安家费，待遇保障上税前年薪不低于30万元。

（二）优秀博士毕业生（博士后）：具有博士学位或博士后经历，连续3年提供年均科研经费支持不低于20万元，安家费不低于10万元，岗位按照“低岗高聘”原则兑现副教授工资待遇，年工资税前不低于15万元。

（三）引进人才共性待遇

对引进具有高级职称的高端人才，取得较好学术成就的，直接在研究员或副研究员较高岗位等级聘任。

引进的博士（后），创新能力和潜力较好的，按照“低职高聘”原则，比照副研究员专业技术职务七级岗位发放工资薪酬。

14.内蒙古科学技术研究院

内蒙古科学技术研究院（简称内科院）是自治区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深做实“科技兴蒙”行动而组建的自治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是自治区党委、政府重点打造的具有示范性、开放性、平台型的自治区级新型研发机构。以新能源、新材料、装备制造、农牧业、生态环保、战略资源为重点研究领域和研发方向；以打造区域创新资源集聚高地、科研体制机制改革特区和自治区产业高质量发展带动者为建设目标。

人才引进政策：内科院实行全新的人才引、育、留、用政策。按照能力和贡献，采取年薪制、协议工资等方式，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科研人员及团队实施股权、期权和现金分红等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措施。

1.“战略人才”岗位待遇：聘任期间享受税前年薪120-200万元。安家费采取“一事一议”的方式确定。

2．“领军人才”岗位待遇：聘任期间享受税前年薪 50—120万元。安家费80—100万元/人（税前）。

3．“骨干人才”岗位待遇：聘任期间享受税前年薪 30—50万元。安家费40—60万元/人（税前）。

4．“青年人才”岗位待遇：税前年薪20—30万元。安家费35万元/人（税前）。

5．优秀博士岗位待遇：工资待遇实行市场化薪酬待遇标准，优秀博士安家费为20万元/人（税前）。

15.内蒙古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内蒙古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坐落于内蒙古自治区首府呼和浩特市大青山南麓、土默川腹地，是自治区唯一独立设置的建筑类高等院校、自治区首批“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和国家“双高计划”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单位。学校现有生态和新华两个校区，占地面积1212亩；建筑面积25万平方米；现有教职工622人，其中专任教师520人，副高级以上职称教师206人（其中正高级职称57人），硕士以上学位教师411人，学校坚持以工为主，建筑特色，在保持建筑类专业优势特色的基础上，各专业群相互支撑、协调发展的专业建设定位。着力打造支撑内蒙古重点产业发展的职业教育人才培养高地、全国工程类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办学品牌。

人才引进政策：

1.享受科研经费支持20万元。

2.享受安家费30万元。

3.享受专业技术七级校内津贴待遇。

4.享受国家和学校规定的事业编制人员的各项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待遇。

5.如有夫妻两地分居、照顾家庭困难等实际问题的，且引进人才配偶符合自治区相关调配、“绿色通道”引进政策的，学院将协助办理相关手续。

16.内蒙古化工职业学院

内蒙古化工职业学院是自治区教育厅直属的一所具有鲜明化工和材料行业特色及技术优势的国办全日制高职院校。是国家骨干高职院校、国家双高计划建设单位、教育部内部质量诊改工作试点院校、教育部现代学徒制试点院校、自治区优质高等专科学校、自治区“双高”校建设单位。

学校占地769亩，建筑面积26.2万㎡。现有教职工548人，有全国“万人计划”教学名师1人，国家级课程思政教学团队1个（教学名师7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贴专家1人，自治区突贡专家3人、草原英才2人、教学名师12人、优秀教师5人、教坛新秀12人、最美教师1人。

学校坚持专业建设对接服务自治区重点产业发展，现开设涵盖14大类的46个专业，构建了“以煤化工技术为龙头专业的化工特色专业群”“以化工装备技术为龙头专业的机电特色专业群”“以大数据技术为龙头专业的现代信息技术特色专业群”3个特色专业群。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1项，有自治区级专业教学团队13个。2023年，获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三等奖3项。建校以来，累计为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培养了10万余名技术技能人才。

今后，学校将主动聚焦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和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两件大事”，科学谋划、凝心聚力、团结奋斗，力争将学校建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职业本科院校。

17.内蒙古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内蒙古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是2003年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前身为1952年创立的内蒙古工业学校和内蒙古水利学校。学院是国家优秀骨干高职院校，国家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教育部首批现代学徒制试点院校。2019年学院成功入选全国56所“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立项建设单位。学院设有机电工程系、电气工程系、能源与材料工程系、水利与土木工程系、车辆工程系、信息工程系、经济与管理工程系共7个教学系，开设52个专业。

人才引进政策：学院将引进人才纳入事业单位编制管理，引进博士无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进校工作三年内，基本工资及津补贴、基础性绩效工资按照实际聘用专业技术岗位待遇发放，奖励性绩效工资按专业技术七级岗位待遇发放。学院设立人才科研启动基金，根据相关规定，资助经费不低于20万元（以下均为人民币)。学院根据专业紧缺程度和不同层次类型给予相应安家费，引进紧缺专业博士税前安家费为30万元—80万元。为解决夫妻两地分居、照顾家庭困难等实际问题，配偶符合自治区相关调配、“绿色通道”引进政策，学院将积极协助及办理相关手续。

18.内蒙古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内蒙古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是公办全日制高等职业院校，国家示范性软件职业技术学院，自治区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和优质高等职业院校，自治区“5G+智慧教育”应用试点项目建设单位，国家教育部、信息产业部批准的“计算机应用与软件技术专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工程”院校。学校有在校生1万余人，教职工529人，其中，正高级职称23人（二级教授2人），副高级职称121人，硕士以上学位教师285人。学校设置涵盖了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类、艺术类、财经商贸类等领域的33个专业。

人才引进政策：

1.人才奖励金：10万元。

科研启动经费：自然科学类10-30万元，哲学社会科学类5-15万元。

2.购房补贴：30-60万元，或提供50-70㎡住房一套。

3.绩效：具有副高级以下专业技术职务的博士学位人员，来校后3年内享受副教授七级校内津贴待遇，三年后按其专业技术职务所对应的岗位聘用。

4.引进人才配偶需要安排工作的，可安排校内编制岗位。

5.引进的各类人才，若有子女入幼儿园、小学、中学等问题，按照自治区相关政策协助解决。

19.内蒙古商贸职业学院

内蒙古商贸职业学院成立于2003年5月，是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举办、自治区教育厅直属的全日制公办职业高等院校，2018年获批为自治区首批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2019年获批为国家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教育部首批现代学徒制试点院校，2021年获批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促进中心首批校企协同就业创业创新示范实践基地、自治区“双高计划”建设单位、自治区“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院校、自治区数字校园标杆学校建设单位、自治区首批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学校，2022年获批自治区“互联网+教育”示范校建设单位。现有在校生约10000人，教职工约600人。学院开设43个专业，其中，有国家级优质校骨干专业4个、国家1+X证书试点专业18个、教育部现代学徒制试点专业4个、国际合作办学专业1个。

人才引进政策：内蒙古商贸职业学院本着“按需引进、统筹兼顾、德才兼备、择优引进”的基本原则，引进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严谨的教学科研态度，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修养、高尚的敬业精神的高层次人才。

内蒙古商贸职业学院2023年度拟引进13名高层次人才，聘任至相应层次，兑现薪酬为15万元/年—50万元/年，并给予25-40万住房补贴和15-40万科研启动经费支持，特殊紧缺人才引进采取“一事一议”程序落实薪酬、住房补贴、科研启动金等待遇。

20.内蒙古自治区人民医院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医院（内蒙古大学人民医院）是全区规模最大的“三甲综合医院”，2021年度“国考”成绩全区综合排名第一。医院占地8.6万平方米，业务用房35万平方米，有门诊综合楼、住院楼A座、住院楼B座、住院楼C座、肿瘤中心、心脏中心、老年医学中心等7座连体建筑。固定资产39.84亿元。另有直属事业单位2个（内蒙古医学科学院、内蒙古自治区人民医院附属卫校）。开放床位3000张；重症床位184张，占开放床位的6.1%。设职能处室17个、临床医技科室69个。

人才引进政策：引进人才通过绿色通道办理入编手续，给予安家费、科研启动金支持；校园招聘及公开招聘按照事业单位及医院相关政策发放待遇，欢迎详询。

21.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坐落于塞外青城呼和浩特，是内蒙古医科大学的直属附属医院。医院始建于1958年，是内蒙古自治区最早建立的综合性医院之一，以学科齐全、技术力量雄厚、特色专科突出、多学科综合优势强大享誉内蒙古，是一所承担着医疗、急救、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和康复任务的三级甲等医院。

人才引进政策：博士待遇参照《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招聘博士研究生待遇管理办法（修订）》文件执行。第一层次院校:持有博士毕业证和学位证:医院给予住房补贴人民币 15万元和科研启动金人民币10万元；第二层次院校:持有博士毕业证和学位证;医院给予住房补贴人民币10万元和科研启动金人民币8万元。入职博士(在编)工作第一年绩效工资 5000 元/月工作第二年已取得专业技术资格者,按照对应岗位等级的权重系数兑现绩效工资，未取得专业技术资格者，按照对应岗位等级权重系数的绩效工资的50%进行兑现。

22.内蒙古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医院成立于1985年，是自治区唯一的三级甲等骨科专科医院、自治区骨科研究所、内蒙古（骨科）医院联盟发起单位，集医疗、教学、科研为一体。医院骨科被评为国家临床重点专科，三次蝉联自治区领先学科，2017年手外科首次被评为自治区领先学科。骨科细化为创伤、手足显微、脊柱、关节、运动医学、儿童骨科、骨病骨肿瘤科等亚专业。医院还设置麻醉手术中心、急诊急救中心、康复医学中心、综合内科（神经内科、心血管内科、呼吸内科等）、骨质疏松科、风湿免疫科、重症医学科（ICU）、疼痛科、综合外科（普外科、血管外科等）、胃肠镜中心、口腔科等专业，未来将建成以骨科为龙头、以康复专业为特色、以相关学科为支撑和保障、协同发展的现代化综合医院。医院开放床位1000张，现有在岗职工1150人，连续四年在全国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中，获A级评价。

人才引进政策：具体条件及待遇，按《内蒙古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学科带头人、急需紧缺等人才引进管理办法（试行）》（院发〔2018〕3号）文件执行，同时参照《内蒙古医科大学“至臻”人才计划》（内医党发〔2021〕58号）《内蒙古医科大学“致知”人才计划》（内医党发〔2021〕69号）文件，所有待遇实行一事一议。

23.北京大学肿瘤医院内蒙古医院

北京大学肿瘤医院内蒙古医院（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内蒙古自治区肿瘤医院、内蒙古自治区癌症中心）是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康复、防癌保健为一体的三级甲等肿瘤专科医院。北京大学肿瘤医院内蒙古医院作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第三批建设项目，目前由北京大学肿瘤医院负责医院的全面运营管理,对医疗运营管理和质量安全负总责。医院现有床位900张，内设机构56个，外科科室10个，内科科室14个，医技科室9个。通过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项目建设，北京大学肿瘤医院内蒙古医院建筑总面积将达到18.5万平方米，总编制床位数达到1100张，在现有学科基础上进行转型，增设科室28个，打造5个肿瘤中心和9个外科系统，实现肿瘤全学科体系建设。在未来的建设与发展中，北京大学肿瘤医院内蒙古医院将打造成一所集医疗技术、科技创新、医教协同、肿瘤防治、品牌影响力的国家癌症区域医疗中心。对现有建筑进行提升改造和利用周边70余亩土地进行建设，包括移植病房楼、核医学中心等，通过5年的建设，打造北方地区“国际质子中心”。

人才引进政策：高层次人才实行目标责任合同管理，岗位职责和待遇遵循“一人一策”原则，按照不同层次提供科研启动金、生活补贴、租房补贴、餐补、职工体检等待遇。优先参与职称评聘和遴选为硕士研究生导师。

24.内蒙古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内蒙古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要承担全区传染性疾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地方病、病媒生物传播疾病等预防与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和疫情报告;职业卫生、放射卫生、食品卫生和环境卫生等健康危害因素的监测与干预及科研教学等工作。 中心内设8个处所机构，40个科级机构。核定编制337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287人，高级职称比例占40%，博士和硕士研究生86人，占比达30%以上。 中心建筑面积37400m2，占地76亩，实验室建筑总面积26000m2，建有内蒙古自治区首座生物安全三级（P3）实验室。现有2座鼠疫野外培训基地，设有理化实验室、微生物实验室、艾滋病确证实验室、麻疹实验室、脊髓灰质炎实验室、传染病检测实验室、鼠疫实验室、布病实验室、卫生毒理实验室、消杀实验室、二级清洁动物实验室等，共计建成28个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其中4个为自治区重点学科实验室。中心现有大型仪器设备2000余台件，包括基因测序仪、飞行质谱仪等，共计通过国家实验室资质认定1100余项。

人才引进政策： 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方案》、《内蒙古自治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细则》及《内蒙古自治区人才引进和流动实施办法》，入职后办理事业编制，缴纳五险二金。

25.内蒙古自治区国际蒙医医院

内蒙古自治区国际蒙医医院是以蒙医药医疗为主的集医疗、科研、教学、预防、保健、康复、急救、制剂为一体的现代化三级甲等医院，是国家民族医院重点建设单位、国家蒙药制剂中心、国家级蒙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国家蒙医药技术骨干培训基地、国家蒙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国家蒙医药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基地，同时也是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蒙医医院、蒙医临床医学院，内蒙古民族大学蒙医药临床医学院教学医院，呼和浩特市120急救分站。

人才引进政策：

1.不同层次人才，签订相应岗位聘用合同（或协议），并经医院研究决定后，聘期内享受年薪和相应住房待遇（面谈）。

2.提供相应的政策倾斜制度，配偶需要就业的，医院负责解决其就业。

3.根据科研工作实际需要，科研项目倾斜制度。

4.高层次培育人才按照所聘岗位兑现工资，攻读在职硕士或博士研究生课程并获得学位回院工作者，医院按照人才引进给予一次性报销补助（含学杂费、差旅费、住宿费等）；学习期内在我院临床工作期间享受所在科室绩效及我院各项福利待遇；回院工作后，针对积极申报院内科研项目者，优先考虑立项博士基金或青年基金。

26.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

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坐落于呼和浩特市中心，为内蒙古地区唯一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康复、保健、制剂、养生于一体的自治区级三级甲等综合性中医医院，在2018-2021年连续四年的“国考”排行榜中，分别取得了32、59、25、25名的好成绩，连续三年位列A等级并于2021年实现新突破晋级A+。医院占地面积2.5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8万平方米，编制床位1000张，职工1100余人，设有临床科室45个，医技科室9个，病区26个。其中肛肠科、肿瘤科、风湿病科入选呼和浩特市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打造首府地区“两中心一专科”。

人才引进政策：为强化、稳定我院人才队伍建设，对于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博士），我院给予一次性住房补助5万元（起步），并提供一次性科研启动经费10万元（起步）。

27.内蒙古自治区精神卫生中心（内蒙古自治区脑科医院）

内蒙古自治区精神卫生中心（内蒙古自治区脑科医院）始建于1960年，省级三级甲等精神疾病专科医院，历经60余年的发展，现已成为自治区建院最早、人才聚集、技术力量雄厚，集精神疾病预防、诊断、治疗、康复、教学、科研于一体的精神疾病医疗机构。目前医院是国家级住培基地，北京医院专科联盟医院、内蒙古医科大学精神卫生学院，自治区精神障碍疑难杂症诊疗中心，医院精神病学是自治区领先学科。医院有两个院区，总占地面积260亩，编制床位1390张，共设综合管理部门（群团）21个、医疗科研部门44个。职工总数1076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898人，占84%。正高级职称56人、副高职称93人，硕士生导师22人。除了临床工作外，承担全区精神病专科公共卫生职能。包括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转岗医师培养、专科医联体管理、区域精神卫生预防、医疗康复体系建设规划、专科人才的开发培养等工作。

人才引进政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方式 | 人才层次 | | 实验室建设/科研经费 | 安家费 | 薪资 | 方式 | 科研经费/薪资 |
| 刚性引进 | A类 | | 200万 | 40-90万 | ≤60万 | 柔 性 引 进 | 15万元或医院同等人才待遇 |
| B类 | | 100万 | ≤50万 |
| C类 | 临床 | 70万 | ≤30万 |
| 基础 | 40万 |
| D类 | 临床 | 60万 | ≤20万 |
| 基础 | 35万 |

1.根据人才层次与聘用方式提供不同待遇与政策支持，享受以下人才政策与待遇：

2.提供带薪年休、法定节日、生日关怀、节日慰问、体检、员工食堂等多种福利保障。

入职缴纳社保，试用期转正后即可享受公积金。住宿保障符合自治区“绿色通道”引进人才入职可申请自治区人才公寓承租房，面积50-90平米左右；100%减免租金。

（以上经费保障均为税前，薪资执行年薪制

28.内蒙古自治区第四医院

内蒙古自治区第四医院（胸科医院）始建于1953年，是自治区唯一的省级三级甲等传染病专科医院，自治区级传染病医疗、教学、科研和技术指导中心，同时也是自治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中心、自治区化学中毒救治基地。医院按照“学科特色化、防治一体化、专科专业化、医疗综合化”的发展思路，通过强化管理、深化改革，走出了一条“强专科、优综合”的特色发展之路。医院主要负责呼吸系统疾病、传染性疾病的防治，重大食物中毒和职业中毒、自然灾害引发疾病的应急医疗救治，打造呼吸与危重症学科、心胸外科医疗重点特色学科，提供以呼吸内科、心胸外科、骨科与综合外科、康复治疗、老年医学与健康体检为重点的综合医疗服务。

人才引进政策：

1.薪酬：税前年薪10万元至80万元；

2.科研经费：根据科研项目由医院研究确定，给予科研经费20万至500万元不等。

3.住房待遇：给予安家费40万至100万元。在呼市无自有住房的，三年内每年给予租房补贴2万元。

29.包头市所属企事业单位

盟市简介：包头是蒙语“包克图”的谐音，意为“有鹿的地方”，是黄河“几”字弯都市圈和呼包鄂榆城市群中心城市之一，全市总面积2.78万平方公里，总人口271.8万，城镇化率86.7%。包头是国家和内蒙古自治区重要的钢铁、铝业、稀土、装备制造、新能源和军工基地。包头资源富集，境内已发现矿物74种，其中稀土探明储量占全国的83.7%、全世界的37.8%。包头区位优越、交通便捷，环境宜居、城市文明，先后获得联合国人居奖、全国文明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市（集体）等诸多荣誉。

人才引进政策：

1.住房补贴。发放租房补贴，博士、硕士前两年全额发放，后两年减半发放；本科第一年全额发放，第二年减半发放。博士、“双一流”院校硕士在包购房，可享受3-5%的折扣优惠。

2.生活补贴。对重点产业引进的硕士、博士给予10-20万元一次性补贴；签订5年以上劳动合同且工作满1年的，给予1.5-3万元一次性人才奖励；对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新进站博士给予3万元进站补贴。

3.岗位聘任。对高校等事业单位引进的人才，博士可初聘中级十级，硕士（或紧缺急需专业本科毕业生）可初聘初级十一级；对引进副高以上职称的，可特设岗位聘用。

4.更多具体政策请微信搜索“人才一鹿通”小程序—包头市人才政策包550查阅。

30.呼伦贝尔市所属企事业单位

盟市简介：呼伦贝尔总面积25.3万平方公里，有8万平方公里草原，13万平方公里森林，3万平方公里湿地，3100万亩耕地；有3000多条河流和500多处湖泊，316亿立方米水资源；已探明矿产80余种。呼伦贝尔草原羊肉、牛肉、蓝莓、大豆等九大区域公用品牌享誉市场，文旅康养、农畜林产品精深加工、冰雪经济等产业蓬勃发展。同时呼伦贝尔是唯一的中俄蒙三国交界城市，有中国最大的陆路口岸满洲里口岸等8个国家级口岸，4个支线机场及6个通用机场，90多条航线连通国内外53座城市。今天的呼伦贝尔产业多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现代农业产业园等五大园区配套完备，诚邀广大人才来呼伦贝尔投资兴业、大展作为。

31.兴安盟所属企事业单位

盟市简介：兴安盟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东北部，是内蒙古自治政府的诞生地，地处嫩江、松花江流域的源头，总面积6万平方公里，常住人口141.7万人。兴安盟始终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加大教育投入力度，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为内蒙古自治区中小学人事薪酬制度改革示范区，被教育部批准成为“基于教学改革、融合信息技术的新型教与学模式”实验区。

人才引进政策：

1.聘用人员落实事业编制，享受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所聘岗位相应待遇。

2.聘用后，学校提供食堂、单身公寓，解决教师食宿问题。

3.聘用的重点院校优秀毕业生根据工作表现可优先纳入盟级教育系统后备干部培养。

32.赤峰市所属企事业单位

盟市简介：赤峰，取红山之意，因城区东北部赭红色山峰而得名，地处内蒙古东南部、蒙冀辽三省区交汇处，是首都经济圈和环渤海经济圈重要节点城市、内蒙古区域性中心城市。总面积9万平方公里，人口401万，是内蒙古人口最多的城市。赤峰市历史悠久，红山文化等多个文化高峰连绵不断，被誉为“史前文化基因库”。自然资源富集，共探明矿产地1600多处，是“中国有色金属之乡”。产业体系完备，是中国北方重要的绿色农畜产品输出基地、国家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创新基础扎实，已建成科技创新平台载体281个，培育高新技术企业83家。

人才引进政策：赤峰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人才工作，制定出台《赤峰市推进人才强市的实施办法》，形成具有赤峰特色、独具竞争优势的人才政策体系。开通人才引进“绿色通道”，优化招录程序、落实保障措施，为高层次人才返赤留赤提供便利条件。厚植人才成长沃土，依托“草原英才”“玉龙英才”等人才工程，深化校地、校企互动合作，靶向培育一批发展潜力大、带动效应强的团队及个人。营造优质人才发展生态，提供人才公寓、租房补贴、住房补贴等住房保障措施，畅通职称评聘机制，发放“人才绿卡”，从居留服务、医疗保健服务、子女入学、交通服务、旅游服务、综合服务、家属安置等方面为各类人才在赤峰安心安身安业提供全要素全周期保障。

33.锡林郭勒盟所属企事业单位

盟市简介：锡林郭勒盟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中部，总面积20.3万平方公里，常住人口112万人，辖13个旗县市（区），最南端距北京直线距离仅180公里，草原面积17.96万平方公里。拥有两个国家一类陆路口岸，对外贸易条件得天独厚，锡林浩特机场航班通达全国重点城市。锡林郭勒盟煤炭探明储量1448亿吨，其中褐煤储量位居全国首位。有色金属资源丰富，锗资源保有量占到全球三分之一。火电、新能源装机容量分别达到1435万千瓦、1345万千瓦，年发绿电300亿千瓦时，位居全国前列。作为世界四大草原之一，以其独有的草原特色景观闻名于世。“锡林郭勒羊肉”成功入选中国百强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被国家授予“中国生态羊都”、“中国马都”等称号。

人才引进政策：根据《锡林郭勒盟人才引进流动暂行办法》，引进人才享受以下待遇：

一、刚性引进

1.任职使用。工作表现突出，优先提拔使用。

2.户口迁移。配偶、未婚子女及父母可随本人迁移户口。

3.子女入学。可在引进单位驻地公立中小学选择就读学校。

4.职称评聘。引进人才不受单位结构比例和岗位职数限制，符合条件的可破格申报相应专业技术资格。

5.科研经费。承担国家、自治区、盟市级科研项目、课题的，分别按每项20万元、10万元、5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科研经费。

6.安家费。对取得博士按照每人10万元给予安家费。

二、签订专门岗位聘用协议

1.购房补贴。不超过30万元。

2.工资待遇。税前年薪10万元至30万元。

34.乌兰察布市所属企事业单位

盟市简介：北京向西一步，就是乌兰察布。“乌兰察布”为蒙古语，意为“红色的山口”，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中部。

这里，以碧野清风，奏响茫茫边塞的夏日长歌；这里，以生态绿色，绘就北国风光的豪迈图景；这里是内蒙古距首都北京最近的草原城市，3小时自驾、90分钟高铁、半小时飞行就可抵达。高速、国道、高铁、机场，这里以多维立体交通，让生活和诗歌咫尺相遇。正在快速崛起的乌兰察布，挑战与机遇并存，梦想与发展同在。热情好客的乌兰察布已为各路英才搭建起施展才华的广阔舞台,诚邀您携手共赢人生，共创美好明天！

人才引进政策：

支持一：支持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对科研机构引进或创建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给予10万到500万不同标准的专项资金支持。

支持二：为科研机构提供办公和科研保障。对科研机构，为其提供免租金的办公室、工作站、实验室等场所。

支持三：为引进人才提供编制保障。人才科创园内科研平台引进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人才可申请使用乌兰察布市事业单位人才专项编制。

支持四：给予企业引进高层次人才奖补。企业或科研平台柔性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开展创新研发、科研攻关等工作，可按照相应标准予以兑现奖补资金。

支持五：给予发明专利专项奖励。对获得发明专利授权且专利权利人地址注册在人才科创园，按照不同标准给予相应资金奖励。

支持六：提供人才住房保障。企业引进并在人才科创园完成备案的高层次人才可选择免租金入驻人才公寓。刚性（柔性）引进的人才，可按照不同标准分别给予相应的购房补贴。

35.巴彦淖尔市所属企事业单位

盟市简介：巴彦淖尔蒙古语意为“富饶的湖泊”，位于祖国正北方、内蒙古西部、黄河“几”字弯顶端，总面积6.51万平方公里，北与蒙古国接壤，有边境线369公里。这里自然条件禀赋优良，农牧业资源得天独厚，拥有塞外明珠乌梁素海、1300万亩自流灌溉区良田、秦汉长城、阴山岩画、昭君出塞等富足优质的资源优势和历史厚重的人文景观，地处呼包银榆经济区，是国家“十纵十横”综合路网的重要交汇点，是连接“一带一路”的重要节点城市。

人才引进政策：近年来，巴彦淖尔市委政府牢固树立发展是第一要务，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的人才理念，统筹推进重点人才的引进和培育计划，完善全方位人才政策体系，出台《巴彦淖尔市人才引进和培养实施办法》等系列人才引育政策，为引进人才提供10万元至200万元年薪、20万元至1.5亿元实验室建设及科研经费支持、一次性给予20万元至80万元的住房补贴，并为一流人才配备专项式人才服务，子女可在引进单位驻地选择优质公立中小学学校就读，医疗资源开辟绿色通道，从衣食住行到科教文卫为人才提供全方位服务，营造拴心留人的优质环境，真正实现人才创业有用武之地，无后顾之忧。

巴彦淖尔诚邀天下才俊成为绿色发展“合伙人”，共享发展机遇、共创美好未来。

36.乌海市所属企事业单位

盟市简介：乌海是内蒙古自治区西部一座新兴工业城市，地处宁蒙陕甘经济区结合部、沿黄经济带中心区域，是内蒙古自治区向西、向南开放的窗口和“一带一路”重要节点城市，总面积1754平方公里，常住人口55.81万人，辖海勃湾、乌达、海南3个县级行政区，城镇化率达95.88%，位居内蒙古第一位、全国第四位。乌海矿产资源丰富、交通网络便捷、风土人情浓郁，素有黄河明珠、乌金之海、葡萄之乡、沙地绿洲、书法之城、赏石之城的美誉。

人才引进政策：事业单位人才引进给予事业编制，根据《乌海市引进人才“服务绿卡”实施细则（试行）》等规定，引进人才享受半年免费周转住房、配偶就业、子女就学等优惠政策。教育领军人才、卓越人才、骨干人才采取“一事一议”“一人一策”方式确定协议年薪并根据绩效考核完成情况给予专项奖励。卫健领域博士、硕士和国家“双一流”高校本科学历学位引进人才，按照“急需紧缺、专业对口”原则，分别给予50、20、10万元购房补贴。企业新引进税前年薪在50万元及以上并签订3年以上劳动合同的高级工程师和研发骨干，一次性给予10万元生活补贴。支持高层次留学人才来我市创新创业，对能够推动重点产业发展和基础学科研究进步的优质项目，给予10—20万资金支持，特别优秀的给予最高50万元资金支持。

37.阿拉善盟所属企事业单位

盟市简介：阿拉善位于内蒙古最西端，意为“五彩斑斓之地”，国土面积27万平方公里，人口27万，辖3个旗和2个自治区级开发区，呼包银榆经济带、陇海兰新经济带交汇于此，境内通勤机场、京新高速、快速铁路便捷通畅，是国家向北开放的重要桥头堡地区。这里已形成以煤盐化工、精细化工为主导的现代绿色化工体系，拥有以双峰驼、白绒山羊养殖为主的特色畜牧业和以苁蓉、锁阳种植为主的特色生态产业，享有中国骆驼之乡、中国肉苁蓉之乡的美誉。同时，这里还有全球最大的越野e族阿拉善英雄会、全球唯一的世界沙漠地质公园、国际知名的额济纳胡杨林和东风航天城，国家重要的亿千瓦级清洁能源大基地正加快建设，人均GDP常年保持在全国前列。

人才引进政策：

（一）稳定的事业单位编制、薪酬和社保待遇。

（二）对“双一流”高校本科及以上人才最高可给予20万元安家补贴。教育、医疗卫生领域急需紧缺人才比照发放。高层次人才“一事一议”发放。

（三）对符合“绿色通道”引进条件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人才给予5年期每月最高5000元生活补助。高层次人才“一事一议”确定生活补助标准。

（四）免费提供人才公寓或给予3年期租房补贴，其中：博士研究生每年1.5万元，“双一流”高校硕士研究生每年1.2万元。高层次人才“一事一议”给予更高的租房补贴。

（五）本科生工作当年可直接申报初级职称，硕士研究生工作满一年可直接申报中级职称，博士研究生可直接申报高级职称。取得相应职称后，可不受职数限制特岗聘用。

（六）进一步提高人才职务科技成果转化收益比例，将不低于70%的收益奖励给成果完成人。取得重大突破并实现成果转化的，给予最高50万元奖补资金。

（七）对于符合条件的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提供配偶随引随调、子女择校入学、医疗保健等更多服务。

38.内蒙古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内蒙古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位于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学校被誉为“幼儿教师的摇篮，艺术人才的沃土”，是全国1+X证书制度试点院校、“内蒙古自治区幼儿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内蒙古自治区乌兰牧骑人才培训基地”、内蒙古学前教育学会理事长单位、鄂尔多斯幼教集团理事长单位。共开设“幼、特、老、艺”等四大类19个专业。学前教育专业获批国家级骨干专业，学前教育专业群获批自治区高水平专业群，早期教育、美术教育专业获批立项为自治区特色专业。“十四五”，我校立足师范教育、文化艺术、托育服务、智慧康养等领域建设专业（群），努力建成自治区一流本科幼儿师范院校。

人才引进政策：博士：事业编制；入职享受管理六级待遇；破格申报副高级职称；安家补贴30-70万；科研启动金，市最高30万、学校最高15万；岗位特聘补贴每年最高30万，共发放5年，工作业绩优秀可以申请延长至10年；引入博士奖励10万；协调解决配偶就业，暂未就业给予生活补贴；子女就学，协调享受优质教育资源；学校设立博士创新实践基地和博士工作站，从机构、资金等方面大力支持博士科研和创新实践；免费入住学校公寓；“预引进”在读博士给予学费和生活费资助。硕士：安家补贴10-20万；科研启动金，市最高8万，学校1万；免费学校公寓；预引进在读“双一流”硕士给予学费和生活费资助。

39.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包钢成立于1954年，是国家在“一五”期间建设的156个重点项目之一，是新中国在民族地区建设的第一个大型钢铁企业，也是周恩来总理唯一为其投产剪彩的钢铁企业。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指出，内蒙古创造了“齐心协力建包钢”的历史佳话。经过69年的改革发展，目前已发展形成钢铁、稀土为主业，资源及综合利用、物流、煤焦化工、节能环保、装备及生产生活服务等新兴产业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是我国重要的钢铁工业基地和世界最大的稀土工业基地，拥有“包钢股份”“北方稀土”两个上市公司。企业资产总额2167亿元，各级控参股公司190家。

人才引进政策：包钢建立了“选用育留”456人才机制（4个方面56项举措），形成了“纵向晋升有台阶、横向贯通有桥梁”培养机制。本科、硕士、博士分别发放3万、5万、8-15万元安家补贴；硕士津贴600 元/月，博士津贴1200 元/月；鼓励员工学历学位提升，学费全额报销；投资3亿元自建新大学生公寓、专家公寓；缴纳五险二金；针对骨干科研人员、技术人员开展中长期激励，如：收益分红、超额利润分享、股权激励等。

40.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内蒙古自治区直属国有独资特大型电网企业，负责建设运营自治区中西部电网，供电区域72万平方公里，承担着8个市（盟）工农牧业生产及城乡1400多万居民生活供电任务，同时向华北电网、陕西榆林和蒙古国提供跨省区、跨国境供电。2022年，公司位列中国企业500强第255位、中国服务企业500强第95位、中国能源企业500强第47位，连续11年获评自治区国资委业绩考核A级企业。

人才引进政策：内蒙古电力集团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深化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创造和谐企业氛围，汇聚团结向上合力。

**1.体现贡献价值的薪酬保障**

全面实施岗位薪点薪酬（45%）+绩效薪酬（45%）+辅助薪酬（10%）的薪酬体系，让你的每一份付出和贡献都能得到回报。

**2.免除后顾之忧的保险保障**

在按国家规定提供五险一金的基础上，额外提供企业补充医疗保险和企业年金，全面免除职工后顾之忧。

**3.充满关心关爱的福利保障**

提供包括食堂、体检、取暖、防暑、节日关怀等多样福利保障，依法保障各项休假的权利。

**4.全职业全周期的培训保障**

提供内部、外部畅通的多种培训机会，企业支持赴战略合作院校攻读硕士、博士学历学位。

**5.九层次三通道的成长保障**

提供技术、技能、管理三通道多层级的成长体系，企业内部人才遴选、优秀人才竞争上升通道畅通。

**6.发扬兴趣爱好的文体保障**

提供职工活动中心，设立多种兴趣协会，举办职工运动会和多种赛事，让职工在工作岗位之外充分展现兴趣特长。

41.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是内蒙古自治区国有综合性能源投资集团。公司注册资本130亿元，资产总额822.85亿元，是自治区国有资本投资公司试点企业，入选全国国企改革“双百行动”。目前在运发电装机突破1000万千瓦，达1000.305万千瓦，获批和在建在运发电总装机规模在全区发电企业排名由第6位跃升至第1位。拥有水电权益装机50万千瓦；拥有煤炭资源储量156亿吨，产能900万吨/年；供热能力达到1.1亿平方米，实现集中供热面积超5000万平方米。截止2023年8月底，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二级分子企业50家，三级分子企业30家；职工总数10328人。

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部署要求，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全力进军中国企业500强、争创“蒙”字号国企方阵新标杆，全面布局能源产业板块，做强新能源、新供热、新电建，做优煤火电，打造效益优良、管理规范、安全文明、充满活力，以新能源为主体的一流大型现代能源强企。

42.蒙商银行

蒙商银行是由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等区内8家发起人会同存款保险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徽商银行、建信金融资产在内蒙古自治区共同发起设立的国有地方城市商业银行，于2020年4月30日成立，注册资本200亿元，是自治区营业网点最多、服务覆盖范围最广的城市商业银行。蒙商银行连续四年获得大公国际评定的AAA主体信用评级，致力于打造与自治区同频共振的国有地方城商行，成为内蒙本地的“金融名片”、产业民生的“金融平台”、向北开放的“金融门户”。

43.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泰集团”或“公司”）成立于1988年3月，是以煤炭生产、运输、销售为基础，集铁路、煤化工为一体，以房地产开发、生态修复、环保产业及现代农牧业为互补的大型清洁能源企业，2023年度中国企业500强中排名371位。截至目前共有直接和间接控股子公司63家，总资产超过1000亿元，员工6300多人。

人才引进政策或待遇：

1.畅通的职业发展通道：公司为高校入职人员制定专项培养计划，具备完善的员工成长、培养体系，确保个人能力快速成长；

2.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水平：博士研究生20-25万元/年，硕士研究生15-20万元/年，本科生12-15万元/年，缴纳六险二金。

3.完善的福利体系：节日福利；带薪休假（年假、婚假等）；免费标准间住宿（独立卫浴、无线网络）；年度免费体检；免费通勤车；免费体育馆等。

44.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是涵盖羊绒服装、资源矿产开发和能源综合利用等多元化产业经营的大型现代企业。根据世界品牌实验室(World Brand Lab)2023年的评估结果，鄂尔多斯品牌价值为1565.69亿元，连续17年蝉联纺织服装行业榜首。集团拥有成员企业 100 多家，员工 4 万余人，羊绒产业和循环经济两大产业板块，以及 1436、 ERDOS、鄂尔多斯 1980、BLUE ERDOS、erdos KIDS 5 个知名服装品牌组成的品牌矩阵。

站在新的发展起点上，鄂尔多斯集团将继续以“立民族志气，创世界名牌”为使命，遵循“科技 绿色、循环发展”的经营主线，继续发扬奋发有为、事在人为的创业精神，以更加雄厚的经济实力，更加坚定的发展步伐、更加高远的战略构想，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幸福企业，实现“温暖全世界”的宏伟目标。

人才引进政策：

2021年，鄂尔多斯市高起点、高标准出台“人才新政30条”“科技新政30条”，围绕人才引育用留推出一大批“政策干货”。对顶尖人才“一事一议”给予全方位支持，支持额度上不封顶;对高层次创新创业团队给予最高1000万元扶持资金;对全职引进的高层次人才给予最高200万元个人综合奖补。在招引高端人才的同时，坚持以最优支持引育青年人才，推出安家落户、安居保障、岗位特聘、跟踪培养等“一揽子”引才育才“政策礼包”。

1. 内蒙古三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三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是专业从事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一体化的新能源产业领军企业。公司以“技术创新、品质第一”为经营理念，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万吨级锂离子动力电池材料生产基地，旗下拥有内蒙古石墨（烯）新材料创新中心，建立了蒙京研究院和清华大学博士后工作站为核心的企业技术研发中心，被授予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和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的负极材料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人才引进政策：

薪资：研究生学历8000-12000元/月，本科生学历7000-9000元/月；

待遇福利：五险一金、免费食宿（营养三餐，荤素搭配；标间宿舍，独立卫生间）、年终奖、节假日福利、学历提升助学金、子女上学补助、结婚补助、生育补助、丧葬慰问金 文体活动奖等。

46.水利部牧区水利科学研究所

水利部牧区水利科学研究所成立于1979年，隶属于水利部、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是国内唯一专门研究牧区水利的科研单位，同时是水利部草地水土保持生态研究中心。建设有1个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3个省部级实验室（中心）及试验站、1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现有各类人才140余人，先后培养50余人次荣获国家、省部级人才称号。主要开展牧区水资源保护与调控、灌溉排水与高效用水、新能源利用与供水、水土保持与生态修复、防汛抗旱减灾、水利信息化以及现代牧区水利战略等七个方向的研究。先后承担国家、省部级以及地方的各类科研、生产项目2000余项，获得国家及省部级科技奖励近60项，专利、专著、标准、论文等科技成果合计4000余项。

人才引进政策:

1.自主招聘，事业编制，实行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制度，为职工缴纳五险两金、定期体检。

2.设有职工宿舍、职工食堂、职工活动室等。

3.向新入职科研人员提供科研启动经费20—60万元，实行科技成果奖励制度和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奖励制度。

4.全力支持职工参加在职教育和交流学习，推荐优秀职工加入高水平团队，接受院士、知名专家的培养指导。

5.全力支持职工申报各类科研项目和各类人才培养（托举）项目。

6.提供满足人才成长成才的人文环境、服务保障和科研平台。

7.对于特别优秀或高层次、紧缺人才，实行协议工资制或年薪制，可协助解决配偶就业、子女上学等生活问题。

47.中国农业科学院草原研究所

中国农业科学院草原研究所成立于1963年，是专门从事草牧业科学研究的国家级科研机构，主要围绕我国草原地区资源、生态、经济、社会等科学和技术问题，以基础前沿、共性关键技术研究和社会公益服务为主，重点聚焦草种质资源收集、评价、保存与利用，草新品种培育、制种与栽培研究，草产品加工与质量安全，草地灾害预警与防控，草地机械与装备研创，草地生态保护利用，草地遥感与大数据研究，草原管理与牧区经济政策研究等草牧业学科重点前沿领域和国家重大需求开展创新研究和成果供给。拥有国家级、省部级各类平台46个，先后承担国家、省部级科研项目970余项，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等国家级奖励4项，省部级科技成果奖103项，是草学和生态学两个一级学科硕博士培养单位，是中国农科院草学学科博士后流动站的主要培养单位。

人才引进政策：草原所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和选拔工作，以中国农业科学院、内蒙古自治区、研究所三级人才引进支持体系为依托，努力为优秀人才提供良好的发展平台和条件保障。

高层次人才引进分为顶端人才、领军人才（A、B、C类）、青年英才。

1.顶端人才待遇：税前年薪220万元，提供1亿元实验室建设及科研经费支持，次年起5年内每年给予1000万元科研经费支持。

2.领军人才（A、B、C类）待遇：税前年薪50-150万元（A类150万元，B类120-130万元，C类50-80万元），根据领军人才分类，提供500万-5000万元科研经费支持。

3.青年英才待遇：税前年薪20-40万元，提供60万-200万元科研经费支持。

在与引进人才充分协商的基础上，按照“一人一策”的方式确定安家费；对引进人才在职称评审、职务晋升、项目申报、人才举荐、导师资格遴选等方面予以倾斜支持。

48.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六研究院

内蒙动力机械研究所是我国最早成立的固体火箭发动机总体所，是内蒙古自治区高新技术企业，具备雄厚的总体设计、研究、仿真、智能制造及配套产品研制能力，研发的动力系统覆盖了多个领域。

内蒙合成化工研究所是从事复合固体推进剂与特种材料研究的骨干研究所，在含能材料、热防护防热材料、高性能芳纶纤维、柔性复合材料、精细化工品、高性能涂料、特种复合材料研发和产业化方面取得了骄人成就。

人才引进政策：

硕士：年薪15万、五险两金、安家费3万、人才公寓、免费就餐、学费代偿、各种员工福利。

博士：薪酬可谈、五险两金、购房补贴30+万、人才公寓、免费就餐、学费代偿、各种员工福利。